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澳門博彩控股有限公司 SJM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880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澳門博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如下。

財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減幅)／ 增幅
	2025年 百萬港元	2024年 百萬港元	
博彩淨收益	26,203	26,846	(2.4%)
酒店、餐飲、零售、租賃及其他收入	2,288	2,186	4.7%
經調整EBITDA*	3,198	3,764	(15.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429)	3	NM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	(6.04)港仙	0.04港仙	NM
— 攤薄	(6.04)港仙	0.04港仙	NM
* 經調整EBITDA指經調整非控股權益後及未計利息收支、稅項、折舊及攤銷、捐款、出售／撤銷物業及設備的虧損、銀行貸款的銀行費用、修改銀行貸款的收益／虧損、提早購回無抵押票據的收益、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收益、股息收入及開業前開支前盈利或虧損。			
NM = 不具意義			

建議末期股息

根據本公司股息政策，董事會已決議不建議派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2024年：無)。

營運摘要

-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澳娛綜合度假股份有限公司(「澳娛綜合」)於2025年的博彩淨收益為262.03億港元，2024年則為268.46億港元。
- 本集團的經調整EBITDA為31.98億港元，2024年則為37.64億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4.29億港元，2024年則為溢利300萬港元。
- 澳娛綜合佔澳門博彩毛收益之11.9%，當中包括佔中場賭枱博彩毛收益之15.1%及佔貴賓博彩毛收益之3.6%。
- 上葡京綜合度假村之毛收益為73.73億港元，包括博彩毛收益60.66億港元及非博彩收益13.07億港元，而2024年則錄得博彩毛收益52.38億港元及非博彩收益13.42億港元。上葡京綜合度假村之經調整物業EBITDA為1.65億港元，而2024年則為4.99億港元。
- 新葡京之毛收益為76.97億港元，包括博彩毛收益73.32億港元及非博彩收益3.65億港元，而2024年則錄得博彩毛收益75.48億港元及非博彩收益2.91億港元。新葡京之經調整物業EBITDA為17.58億港元，而2024年則為20.94億港元。
- 上葡京綜合度假村的入住率全年下降0.5%至96.5%，平均房租增長4.1%至1,240港元。
- 新葡京酒店的入住率全年下降0.5%至98.2%，平均房租增長13.8%至1,395港元。
- 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錄得現金、銀行結餘、短期銀行存款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為30.10億港元，債項則為292.52億港元。
- 本集團之銀團貸款融資包含109億港元定期貸款及115億港元循環信貸，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其中36億港元可供使用。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百萬港元	2024年 百萬港元
博彩、酒店、餐飲、零售、租賃及相關服務收益		<u>28,170.2</u>	<u>28,768.9</u>
博彩收益	4	26,203.3	26,846.1
特別博彩稅及特別徵費		<u>(11,447.7)</u>	<u>(11,528.3)</u>
		14,755.6	15,317.8
酒店、餐飲、零售、租賃及相關服務收入		1,966.9	1,922.8
酒店、餐飲、零售、租賃及相關服務的銷售及服務成本		(769.1)	(741.0)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321.3	263.2
市場推廣及宣傳開支		(4,678.8)	(5,071.8)
經營及行政開支		(10,253.6)	(9,654.7)
融資成本	5	(1,654.7)	(1,892.6)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0.7	7.0
應佔一間合資企業溢利		7.6	8.1
除稅前(虧損)溢利	6	(304.1)	158.8
稅項	7	<u>(53.7)</u>	<u>(52.3)</u>
年度(虧損)溢利		<u>(357.8)</u>	<u>106.5</u>
其他全面支出：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指定為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u>(26.3)</u>	<u>(14.7)</u>
年度全面(支出)收益總額		<u>(384.1)</u>	<u>91.8</u>
應佔年度(虧損)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429.0)	3.2
— 非控股權益		71.2	103.3
		<u>(357.8)</u>	<u>106.5</u>
應佔年度全面(支出)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455.3)	(11.5)
— 非控股權益		71.2	103.3
		<u>(384.1)</u>	<u>91.8</u>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	9	<u>(6.04)港仙</u>	<u>0.04港仙</u>
— 攤薄	9	<u>(6.04)港仙</u>	<u>0.04港仙</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2025年 百萬港元	2024年 百萬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40,021.1	37,566.4
使用權資產		2,485.3	2,507.7
幸運博彩經營批給權		1,792.0	2,097.7
藝術品及鑽石		281.7	281.3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40.1	39.4
於一間合資企業的權益		66.0	58.4
向一名董事貸款		177.5	—
指定為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股本工具投資		330.7	357.0
已抵押銀行存款		970.9	970.9
其他資產		1,275.8	1,584.6
		<u>47,441.1</u>	<u>45,463.4</u>
流動資產			
存貨		147.0	148.1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10	1,540.2	867.6
已抵押銀行存款		38.1	37.9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		40.0	—
短期銀行存款		225.9	215.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775.1	1,992.9
		<u>3,766.3</u>	<u>3,261.5</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11	5,122.0	4,743.5
應付稅項		48.7	50.1
銀行貸款—一年內到期		3,445.1	1,729.5
租賃負債		80.0	77.0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	333.3
無抵押票據		5,498.2	—
		<u>14,194.0</u>	<u>6,933.4</u>
流動負債淨值		<u>(10,427.7)</u>	<u>(3,671.9)</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7,013.4</u>	<u>41,791.5</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 百萬港元	2024年 百萬港元
非流動負債		
應付其他款項	1,951.9	2,278.7
銀行貸款—一年後到期	12,776.9	11,769.7
無抵押票據	3,803.0	9,349.9
租賃負債	601.2	595.4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341.9	—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2,006.8	2,006.8
遞延稅項	17.7	12.7
可換股債券	1,722.1	1,602.3
	<u>23,221.5</u>	<u>27,615.5</u>
資產淨值	<u>13,791.9</u>	<u>14,176.0</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4,415.1	14,415.1
儲備	(946.3)	(49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3,468.8	13,924.1
非控股權益	323.1	251.9
總權益	<u>13,791.9</u>	<u>14,176.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註冊成立的公眾有限公司，並作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的普通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附屬公司主要業務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或「澳門特區」)發展與經營娛樂場及相關設施以及酒店、餐飲、零售、租賃及相關服務。其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澳門旅遊娛樂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於澳門特區成立。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18樓。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2.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按於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算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當披露事項。

2.1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就編製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有關修訂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年度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概無重大影響。

2. 編製基準(續)

2.2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中的呈列貨幣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 銷售或貢獻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第11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 ³

¹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於可見未來將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載列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規定，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該項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於承襲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多項規定的同時，引入於損益表中呈列指定類別及定義小計的新規定；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提供管理層定義的表現指標之披露，並改進於財務報表中將予披露的合併及分類資料。此外，若干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段落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差錯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細微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將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要求追溯應用，並附帶具體的過渡條款。就確認及計量而言，應用新準則預計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重大影響。然而，綜合損益表的結構與呈報方式預計將會受到影響。

3. 經營分部

本集團現分為兩個報告分部—博彩業務及酒店、餐飲、零售及租賃業務。該兩個報告分部主要業務如下：

- (i) 博彩業務 — 經營娛樂場及相關設施
- (ii) 酒店、餐飲、零售及租賃業務 — 經營酒店、餐飲、零售、租賃及相關服務

報告分部的報告形式與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的內部報告形式一致。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報告分部表現，被視為作出策略決定的高級管理層組別。

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以轉碼收益、非轉碼收益及電子遊戲收益分析博彩業務，並整體審閱相關收益及經營業績，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酒店、餐飲、零售及租賃業務方面，主要營運決策者按個別酒店定期審閱表現。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項下的分部呈報而言，本集團具有類似經濟特質的酒店的財務資料已滙集為單一報告分部「酒店、餐飲、零售及租賃業務」。

3. 經營分部(續)

有關該等業務的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a) 本集團報告分部收益及業績之分析如下：

	分部收益		分部業績	
	2025年 百萬港元	2024年 百萬港元	2025年 百萬港元	2024年 百萬港元
博彩業務： 於特定時間確認	<u>26,203.3</u>	<u>26,846.1</u>	173.8	363.9
酒店、餐飲、零售及租賃業務：				
—對外銷售：				
餐飲及零售業務：				
於特定時間確認	<u>778.4</u>	748.9		
酒店業務：				
於一段時間確認	<u>1,042.6</u>	1,013.3		
租賃業務：				
來自經營租賃業務的收益	<u>145.9</u>	<u>160.6</u>		
	<u>1,966.9</u>	<u>1,922.8</u>		
—分部間銷售：				
餐飲及零售業務：				
於特定時間確認	<u>265.9</u>	226.5		
酒店業務：				
於一段時間確認	<u>144.5</u>	<u>112.8</u>		
	<u>410.4</u>	<u>339.3</u>		
	<u>2,377.3</u>	2,262.1	(362.3)	(96.5)
對銷	<u>(410.4)</u>	<u>(339.3)</u>		
	<u>1,966.9</u>	<u>1,922.8</u>		
總計：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於特定時間確認	<u>26,981.7</u>	27,595.0		
於一段時間確認	<u>1,042.6</u>	<u>1,013.3</u>		
	<u>28,024.3</u>	28,608.3		
來自經營租賃業務的收益：				
租賃付款	<u>145.9</u>	<u>160.6</u>		
	<u>28,170.2</u>	<u>28,768.9</u>		
分部業績與除稅前(虧損)				
溢利的對賬：				
未分配企業收入			(188.5)	267.4
未分配企業開支			11.6	13.8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135.5)	(137.5)
應佔一間合資企業溢利			0.7	7.0
			<u>7.6</u>	<u>8.1</u>
除稅前(虧損)溢利			<u>(304.1)</u>	<u>158.8</u>

3. 經營分部(續)

有關該等業務的分部資料呈列如下：(續)

(a) 本集團報告分部收益及業績之分析如下：(續)

報告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在未分配企業收支及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及一間合資企業溢利前各分部所得的除稅前(虧損)溢利。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呈報的資料。

分部間銷售乃按雙方彼此協定的價格計算。

	2025年 百萬港元	2024年 百萬港元
不包括分部間銷售的收益：		
博彩毛收益(附註4)	28,619.6	28,823.7
酒店、餐飲、零售、租賃及相關服務收入	<u>1,966.9</u>	<u>1,922.8</u>
	<u><u>30,586.5</u></u>	<u><u>30,746.5</u></u>

3. 經營分部(續)

有關該等業務的分部資料呈列如下：(續)

(b) 本集團報告分部資產及負債之分析如下：

	2025年 百萬港元	2024年 百萬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 博彩業務	37,129.9	35,117.6
— 酒店、餐飲、零售及租賃業務	<u>12,265.1</u>	<u>10,460.4</u>
	49,395.0	45,578.0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40.1	39.4
於一間合資企業的權益	66.0	58.4
未分配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111.1	111.2
其他未分配資產	<u>1,595.2</u>	<u>2,937.9</u>
本集團總計	<u><u>51,207.4</u></u>	<u><u>48,724.9</u></u>
負債		
銀行貸款：		
— 博彩業務	15,857.3	13,094.4
— 酒店、餐飲、零售及租賃業務	<u>364.7</u>	<u>404.8</u>
	<u>16,222.0</u>	<u>13,499.2</u>
無抵押票據：		
— 博彩業務	<u>9,301.2</u>	<u>9,349.9</u>
可換股債券：		
— 博彩業務	1,255.9	1,168.5
— 酒店、餐飲、零售及租賃業務	<u>466.2</u>	<u>433.8</u>
	<u>1,722.1</u>	<u>1,602.3</u>
其他分部負債：		
— 博彩業務	8,836.7	8,871.0
— 酒店、餐飲、零售及租賃業務	<u>677.9</u>	<u>600.7</u>
	<u>9,514.6</u>	<u>9,471.7</u>
分部負債總計	36,759.9	33,923.1
未分配負債	<u>655.6</u>	<u>625.8</u>
本集團總計	<u><u>37,415.5</u></u>	<u><u>34,548.9</u></u>

3. 經營分部(續)

有關該等業務的分部資料呈列如下：(續)

(b) 本集團報告分部資產及負債之分析如下：(續)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

- (i) 其他未分配資產主要包括若干物業及設備、若干使用權資產、若干購買物業及設備的按金、藝術品及鑽石、向一名董事貸款、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一間合資企業／一間參股公司款項、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以及指定為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投資。
- (ii) 未分配負債主要包括若干應付建築款項、若干租賃負債及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 (iii) 所有資產被分配至報告分部，惟於一間聯營公司／一間合資企業的權益、未分配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於上文(i)所述者除外。
- (iv) 所有負債被分配至報告分部，惟於上文(ii)所述之有關分部未分佔的負債除外。

(c) 本集團其他分部資料

	2025年 百萬港元	2024年 百萬港元
添置非流動資產： (金融工具除外)		
— 博彩業務	1,049.2	1,259.9
— 酒店、餐飲、零售及租賃業務	2,847.0	717.2
— 企業層面*	<u>0.9</u>	<u>14.8</u>
	<u><u>3,897.1</u></u>	<u><u>1,991.9</u></u>

* 金額包括本公司董事認為不能劃分為獨立分部之若干物業及設備、若干使用權資產及若干購買物業及設備的按金。

3. 經營分部(續)

有關該等業務的分部資料呈列如下：(續)

(c) 本集團其他分部資料(續)

	2025年 百萬港元	2024年 百萬港元
折舊及攤銷：		
— 博彩業務	986.9	846.8
— 酒店、餐飲、零售及租賃業務	988.8	977.6
— 企業層面	59.0	63.9
	<u>2,034.7</u>	<u>1,888.3</u>
出售／撇銷物業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 博彩業務	3.0	10.8
— 酒店、餐飲、零售及租賃業務	—	(0.1)
	<u>3.0</u>	<u>10.7</u>
提早購回無抵押票據之收益：		
— 博彩業務	(2.4)	(4.1)
	<u>(2.4)</u>	<u>(4.1)</u>
融資成本：		
— 博彩業務	1,537.2	1,780.4
— 酒店、餐飲、零售及租賃業務	26.6	20.7
— 企業層面	90.9	91.5
	<u>1,654.7</u>	<u>1,892.6</u>
利息收入：		
— 博彩業務	(24.6)	(53.7)
— 酒店、餐飲、零售及租賃業務	(27.8)	(42.3)
— 企業層面	(3.8)	(5.0)
	<u>(56.2)</u>	<u>(101.0)</u>
修改銀行貸款的(收益)虧損(淨額)：		
— 博彩業務	(68.0)	25.6
— 酒店、餐飲、零售及租賃業務	0.3	—
	<u>(67.7)</u>	<u>25.6</u>

3. 經營分部(續)

有關該等業務的分部資料呈列如下：(續)

(d) 本集團其他分部資料(續)

於各個報告期內的所有收益均來自澳門特區客戶，且近乎所有本集團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除外)均位於澳門特區。本集團並無單一客戶於報告期內佔總收益超過10%。

4. 博彩收益

	2025年 百萬港元	2024年 百萬港元
博彩收益由以下項目組成：		
轉碼博彩毛收益	2,399.3	2,687.4
非轉碼博彩毛收益	23,503.2	23,762.1
電子遊戲博彩毛收益	<u>2,717.1</u>	<u>2,374.2</u>
博彩毛收益	28,619.6	28,823.7
減：佣金及獎勵	<u>(2,416.3)</u>	<u>(1,977.6)</u>
	<u><u>26,203.3</u></u>	<u><u>26,846.1</u></u>

5. 融資成本

	2025年 百萬港元	2024年 百萬港元
以下項目產生的利息支出：		
—銀行貸款	742.8	971.4
—無抵押票據	430.3	436.9
—應付幸運博彩經營批給權款項	217.9	230.1
—可換股債券	157.9	147.0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80.0	80.2
—租賃負債	17.2	18.4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 款項的推算利息	<u>8.6</u>	<u>8.6</u>
	<u><u>1,654.7</u></u>	<u><u>1,892.6</u></u>

6. 除稅前(虧損)溢利

	2025年 百萬港元	2024年 百萬港元
<i>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以下項目：</i>		
董事酬金	<u>47.9</u>	<u>47.0</u>
其他員工退休金計劃供款	221.9	216.7
減：沒收供款	<u>(10.2)</u>	<u>(12.4)</u>
	<u>211.7</u>	<u>204.3</u>
其他員工成本	<u>6,360.8</u>	<u>6,046.2</u>
員工福利總成本	<u>6,620.4</u>	<u>6,297.5</u>
核數師酬金	21.3	16.0
幸運博彩經營批給權攤銷 (包括於經營及行政開支)	254.3	261.7
物業及設備折舊	1,639.5	1,496.2
減：資本化於在建項目	<u>(0.4)</u>	<u>(0.4)</u>
	<u>1,639.1</u>	<u>1,495.8</u>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0.9	130.8
修改一筆銀行貸款的虧損	0.3	25.6
出售／撤銷物業及設備的虧損	3.0	10.7
撤銷存貨的虧損	7.9	—
<i>並已計入以下項目：</i>		
銀行利息收入	56.2	101.0
疏濬服務收入	163.7	163.7
提早購回無抵押票據的收益	2.4	4.1
修改一筆銀行貸款的收益	68.0	—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收益	1.3	—
股息收入	<u>—</u>	<u>1.4</u>

7. 稅項

	2025年 百萬港元	2024年 百萬港元
澳門特區所得補充稅(「補充稅」)		
— 即期稅項	48.7	50.1
遞延稅項支出	<u>5.0</u>	<u>2.2</u>
	<u>53.7</u>	<u>52.3</u>

澳娛綜合並無就博彩相關收入產生的補充稅作出撥備。澳娛綜合已就取得豁免2023年1月1日至2032年12月31日期間之補充稅的批准向澳門特區政府財政局提出申請。根據澳門特區政府於2024年1月29日發出的批准通知，本公司已於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期間獲豁免就博彩業務所得收入繳納補充稅。

此外，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澳娛綜合已就取得股東有義務向澳門特區政府繳納所分派股息之股息稅(「特別補充稅」)的批准向澳門特區政府財政局提出申請。根據澳門特區政府財政局於2024年1月24日發出的批准函，澳娛綜合股東須於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按博彩毛收益的適用稅率支付特別補充稅，無論有否分派任何股息。

就其他澳門特區的附屬公司而言，補充稅乃按兩個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12%的稅率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澳門特區以外地區經營的業務並無自所屬司法權區產生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於其他司法權區(包括香港)作出稅項撥備。

8.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已決議不建議派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2024年：無)。

9.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2025年 百萬港元	2024年 百萬港元
(虧損)溢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之(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溢利)	<u>(429.0)</u>	<u>3.2</u>
	2025年	2024年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u>7,101,805,366</u>	<u>7,101,805,366</u>
	2025年	2024年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	(6.04)港仙	0.04港仙
—攤薄	(6.04)港仙	0.04港仙

附註：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並無假設轉換本公司之可換股債券，原因是假設行使將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2024年：每股盈利增加)，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之購股權，原因是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兩個年度之股份平均市場價格。

10.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2025年 百萬港元	2024年 百萬港元
墊付博彩顧客款項(淨額)	341.4	153.9
應收租賃款項	193.3	213.4
其他應收服務提供者之款項(淨額)	391.7	—
預付款項	303.4	231.8
其他應收雜項	<u>310.4</u>	<u>268.5</u>
	<u>1,540.2</u>	<u>867.6</u>

於2024年1月1日，墊付博彩顧客款項的賬面值為3,800萬港元。

10.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續)

墊付博彩顧客款項主要包括設有預先批核免息循環信貸額度及短期暫時免息墊款。於2025年12月31日，計入本集團的墊付博彩顧客款項總賬面值1.56億港元(2024年：2,870萬港元)於報告日期已逾期。於逾期餘額中，8,180萬港元(2024年：850萬港元)已逾期90日或以上，惟認為並未違約，原因是其信貸質素並無發生重大變動，且有關款項仍被視為可收回。

墊款只授予具有良好信貸記錄及財務記錄之博彩顧客。本集團可享有強制執行權及預期以有關博彩顧客之按金抵銷墊款。

於2025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服務提供者之款項指應收一間服務提供者補償的若干成本(2024年：無)。經一間服務提供者同意，本集團可以應付有關服務提供者之佣金及服務費或來自彼等之按金抵銷未償還結餘。倘一間服務提供者未能償還，根據相關服務提供者協議，本集團有權抵銷或保留應付予該服務提供者的款項、兌現支票及執行擔保(如有)。

下列為墊付博彩顧客款項於報告期末按授出信貸日期的賬齡分析：

	2025年 百萬港元	2024年 百萬港元
賬齡		
0至30日	158.3	30.0
31至60日	33.1	99.3
61至90日	27.9	16.1
90日以上	122.1	8.5
	<u>341.4</u>	<u>153.9</u>

應收租賃款項乃部分產生自向租戶提供之免租期。

其他應收雜項主要包括就租賃及經營供應已支付之按金、應收利息及信用卡應收款項。

11.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2025年 百萬港元	2024年 百萬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	207.4	395.6
應付特別博彩稅	873.3	955.1
流通之籌碼	310.3	386.7
來自博彩顧客及博彩中介人 之保管籌碼及按金	573.9	502.4
應付購置物業及設備款項	448.9	456.1
應付建築款項	78.5	81.9
應計員工成本	1,183.3	855.2
應計經營開支	73.7	59.8
應付幸運博彩經營批給權款項	2,366.1	2,493.4
應付預扣稅	23.2	22.8
其他應付雜項及應計費用	935.3	813.2
	7,073.9	7,022.2
減：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幸運博彩經營批給權款項 的非即期部分(附註)	(1,951.9)	(2,278.7)
	5,122.0	4,743.5

附註：於2025年12月31日，其他應付款項的非即期部分包括來自租戶之按金2,470萬港元(2024年：6,900萬港元)及應付幸運博彩經營批給權款項19.27億港元(2024年：22.10億港元)。該等負債根據合約或計劃還款期被分類為非即期。

下列為應付貿易款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

賬齡	2025年 百萬港元	2024年 百萬港元
0至30日	179.8	363.1
31至60日	25.5	29.3
61至90日	1.4	2.5
90日以上	0.7	0.7
	207.4	395.6

應付貿易款項的平均信貸期為90日。應付貿易款項概無被徵收利息。本集團設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於信貸時限內獲得支付。

業務回顧

業務模式及主要策略

我們的策略性目標是為股東創造持續長期的業務增長。我們作為澳門娛樂場及相關業務的領先擁有者、發展商和經營者，採取以下主要的策略以達至目標：

- 我們根據政府規定，將繼續擁有、建設以及管理或投資於澳門的娛樂場及相關業務。
- 我們將繼續以具成本效益及可持續的方式改進我們的現有業務。
- 我們將繼續主要專注於澳門的業務，並同時考慮於亞洲區內個別有利於未來擴展的機會。
- 我們將維持穩健的財政狀況以達至持續長期增長。

集團經營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上年之業績、淨收益、經調整EBITDA及經調整EBITDA率列示如下：

集團經營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減幅
	2025年 百萬港元	2024年 百萬港元	
總淨收益	28,170	28,769	(2.1%)
博彩淨收益	26,203	26,846	(2.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429)	3	NM
經調整EBITDA ^{附註1}	3,198	3,764	(15.0%)
經調整EBITDA率 ^{附註2}	11.4%	13.1%	(1.7)百分點

附註：

¹ 經調整EBITDA指經調整非控股權益後及未計利息收支、稅項、折舊及攤銷、捐款、出售／撤銷物業及設備的虧損、銀行貸款的銀行費用、修改銀行貸款的收益／虧損、提早購回無抵押票據的收益、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收益、股息收入及開業前開支前盈利或虧損。

² 經調整EBITDA率指經調整EBITDA除以總淨收益。

NM = 不具意義

pts = 百分點

業務回顧(續)

集團經營業績(續)

總淨收益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87.69億港元減少2.1%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81.70億港元。減幅是由博彩收益所致。

以下列表為自行推廣娛樂場、衛星娛樂場及酒店客房業務的業績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增幅／ (減幅)
	2025年 百萬港元	2024年 百萬港元	
轉碼博彩毛收益	2,399	2,688	(10.7%)
非轉碼博彩毛收益	23,503	23,762	(1.1%)
電子遊戲博彩毛收益	<u>2,717</u>	<u>2,374</u>	14.4%
博彩毛收益(「博彩毛收益」)	28,619	28,824	(0.7%)
減：佣金及獎勵	<u>(2,416)</u>	<u>(1,978)</u>	22.2%
博彩淨收益	<u><u>26,203</u></u>	<u><u>26,846</u></u>	(2.4%)

業務回顧(續)

物業統計數據

上葡京綜合度假村統計數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百萬港元	2024年 百萬港元	變動 百萬港元 % / 百分點	
收益：				
娛樂場(博彩毛收益)	6,066	5,238	828	15.8 %
酒店	747	731	16	2.2 %
餐飲、購物中心及其他	560	611	(51)	(8.3 %)
總收益	7,373	6,580	793	12.1 %
經調整物業EBITDA ^{附註1}	165	499	(334)	(66.9 %)
博彩統計數據				
轉碼金額	49,621	40,791	8,830	21.6 %
轉碼贏額	1,595	1,554	41	2.6 %
轉碼贏額百分比	3.2 %	3.8 %	—	(0.6) 百分點
非轉碼金額	19,767	17,190	2,577	15.0 %
非轉碼贏額	3,668	3,101	567	18.3 %
非轉碼贏額百分比	18.6 %	18.0 %	—	0.6 百分點
電子遊戲收入總額	28,587	21,086	7,501	35.6 %
電子遊戲贏額	804	583	221	37.9 %
電子遊戲贏額百分比	2.8 %	2.8 %	—	— 百分點
酒店統計數據 ^{附註2}	港元	港元	港元	
入住率	96.5 %	97.0 %	—	(0.5) 百分點
每日平均房價	1,240	1,191	49	4.1 %
可入住客房收益	1,197	1,155	42	3.6 %

附註：

¹ 經調整物業EBITDA指未計利息收支、稅項、折舊和攤銷、捐款、出售／撤銷物業及設備的虧損、以股份支付的款項、銀行貸款的銀行費用、修改銀行貸款的收益／虧損、提早購回無抵押票據的收益、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收益、股息收入、開業前開支及公司成本以及對銷公司間的消費前盈利或虧損。

² 上葡京綜合度假村包括三座酒店大樓—澳門上葡京、THE KARL LAGERFELD及Palazzo Versace澳門。

pts = 百分點

業務回顧(續)

物業統計數據(續)

新葡京統計數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百萬港元	2024年 百萬港元	變動 百萬港元 % / 百分點	
收益：				
娛樂場(博彩毛收益)	7,332	7,548	(216)	(2.9%)
酒店	198	169	29	17.2%
餐飲、購物中心及其他	167	122	45	36.9%
總收益	7,697	7,839	(142)	(1.8%)
經調整物業EBITDA	1,758	2,094	(336)	(16.0%)
博彩統計數據				
轉碼金額	23,759	26,291	(2,532)	(9.6%)
轉碼贏額	728	1,051	(323)	(30.7%)
轉碼贏額百分比	3.1%	4.0%	—	(0.9)百分點
非轉碼金額	29,744	28,387	1,357	4.8%
非轉碼贏額	5,995	6,038	(43)	(0.7%)
非轉碼贏額百分比	20.2%	21.3%	—	(1.1)百分點
電子遊戲收入總額	16,687	10,017	6,670	66.6%
電子遊戲贏額	609	459	150	32.7%
電子遊戲贏額百分比	3.6%	4.6%	—	(1.0)百分點
酒店統計數據				
	港元	港元	港元	
入住率	98.2%	98.7%	—	(0.5)百分點
每日平均房價	1,395	1,226	169	13.8%
可入住客房收益	1,369	1,210	159	13.1%

pts = 百分點

業務回顧(續)

物業統計數據(續)

其他物業*統計數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2025年 百萬港元	2024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 / 百分點
收益：				
娛樂場(博彩毛收益)	5,453	5,241	212	4.0 %
酒店	148	154	(6)	(3.9 %)
餐飲、購物中心及其他	147	135	12	8.9 %
總收益	5,748	5,530	218	3.9 %
經調整物業EBITDA*	1,228	1,323	(95)	(7.2 %)
博彩統計數據				
非轉碼金額	33,854	32,980	874	2.7 %
非轉碼贏額	5,036	4,926	110	2.2 %
非轉碼贏額百分比	14.9 %	14.9 %	—	— 百分點
電子遊戲收入總額	12,384	7,429	4,955	66.7 %
電子遊戲贏額	417	315	102	32.4 %
電子遊戲贏額百分比	3.4 %	4.2 %	—	(0.8) 百分點
酒店統計數據				
	港元	港元	港元	
回力酒店：				
入住率	98.8 %	99.8 %	—	(1.0) 百分點
每日平均房價	243	205	38	18.5 %
可入住客房收益	240	204	36	17.6 %
澳門十六浦索菲特：				
入住率	86.5 %	88.1 %	—	(1.6) 百分點
每日平均房價	1,030	1,075	(45)	(4.2 %)
可入住客房收益	891	947	(56)	(5.9 %)

* 葡京娛樂場、回力海立方娛樂場(包括回力大樓內的博彩區域)、回力酒店、金碧坊(於2024年11月開業)、凱旋門酒店(包括澳門凱旋門娛樂場，於2025年12月收購)、應佔十六浦以及其他非博彩區域。

pts = 百分點

業務回顧(續)

物業統計數據(續)

衛星娛樂場統計數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
	2025年 百萬港元	2024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娛樂場收益(博彩毛收益)	9,768	10,797	(1,029)	(9.5%)	
經調整物業EBITDA	249	42	207	492.8%	

澳娛綜合於2024年12月31日經營九間衛星娛樂場，包括皇家金堡娛樂場、置地娛樂場、英皇宮殿娛樂場、財神娛樂場、君怡娛樂場、金碧滙彩娛樂場、澳門凱旋門娛樂場、勵宮娛樂場及十六浦娛樂場。澳門凱旋門娛樂場已於2025年12月18日成為澳娛綜合旗下的自行推廣娛樂場之一，其他八間衛星娛樂場於2025年內終止經營。

近期發展及前景

2025年，本集團配合澳門更新的博彩法規，有序關閉旗下各衛星娛樂場。首間娛樂場於7月底退場，其餘均集中在第四季度停止營運。此轉型對本集團短期業績受壓，導致整體盈利及市場份額均出現過渡性調整。

隨著各衛星娛樂場的關閉，本集團有策略且系統地把賭枱及營運資源重新調配至其他自營物業。為配合資源整合，澳娛綜合於年內完成了兩項位於澳門半島的策略性收購，包括葡京酒店指定區域及凱旋門酒店物業。前者分階段啟用：水晶宮已於2025年11月投入營運，而第二期亦預計於2026年中前啟用；餘下區域則將於2026年內推出。另外，凱旋門酒店亦於2025年12月下旬起以澳娛綜合自營物業形式營運，開展新篇章。這些發展深化了「葡京」品牌系列的協同整合，擴大本集團在半島中心娛樂集中地的營運規模，並鞏固該區核心客群。

澳門新葡京及葡京酒店正協同推進分階段的升級優化。葡京酒店逾400間全面翻新的客房將於2026年下半年推出，與水晶宮全面啟用的時間安排相互銜接。而澳門新葡京亦正著手擴充客房規模。配套設施方面，則引入三家全新自營餐廳，宴會廳翻新工程亦已竣工。

2026年，本集團旗下澳門半島各項目開局良好，成功吸納原衛星娛樂場相當部分的客群，同時嚴格執行審慎的回贈政策及成本管理措施。

在路氹，澳門上葡京綜合度假村的賭枱數量亦有所遞增，新增了西座大樓的貴賓區域「鳳天殿」，亦將「龍璽殿」轉型為高端中場服務。主博彩樓層及酒店設施將在2026年分階段進行優化工程，旨在升級產品組合、提高營運效率，及提升整體客戶體驗。

款客服務一直是本集團的核心優勢。2025年，本集團旗下三間餐廳獲《米芝蓮指南》授予合共六星評級，當中天巢法國餐廳連續第17年榮獲三星殊榮。此外，澳門上葡京、Palazzo Versace澳門及THE KARL LAGERFELD均在《米芝蓮指南》首屆酒店榜單中獲評為米芝蓮二星鑰酒店，為全澳獲此殊榮最多的酒店集團。2026年2月，本集團於《福布斯旅遊指南》合共榮獲14項五星級評級，創下歷來最佳成績；澳門上葡京綜合度假村成為全球唯一全數酒店大樓均獲五星評級的綜合度假村，亦是全球唯一擁有三間五星級水療中心的項目。

2025年，本集團積極投放資源於多項非博彩活動，展現推動澳門特區政府「1+4」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策略及「旅遊+」方針的堅定決心。年內，澳娛綜合主辦或參與近70項大型非博彩活動，涵蓋美食之都、體育盛事、文化藝術、娛樂表演、會議展覽及海外推廣路演六大策略範疇。豐富多元的項目陣容，彰顯澳娛綜合致力提升澳門作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國際吸引力的承擔。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保持審慎態度，專注成本控制、回贈政策管理及客戶組合優化。隨著衛星娛樂場關閉的結構性影響已基本消除，資源重新配置亦已完成，管理層將繼續聚焦提升營運效率、推動利潤增長及強化產品組合，以拓展高質素客源基礎。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為20.01億港元（不包括10.09億港元已抵押銀行存款），較2024年12月31日之22.08億港元減少9.4%。減幅是由於收購凱旋門酒店。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提取之未償還銀行貸款結餘總額為162.22億港元（於2024年12月31日：134.99億港元）。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已發行的優先票據及可換股債券總額為110.23億港元（於2024年12月31日：109.52億港元）。於2025年12月31日，最終控股公司貸款為20.07億港元（於2024年12月31日：20.07億港元）。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之借貸到期情況如下：

1年內	1至2年	到期概況		總計
		3至5年	5年以上	
30.6%	10.3%	59.1%	0%	100%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界定為未償還銀行貸款、可換股債券及優先票據減已抵押銀行存款、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之總值與資產總值（不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之比例）於報告期間結束時為54.4%（於2024年12月31日：51.1%）。

已訂約資本開支承擔

本集團之已訂約資本開支承擔於2025年12月31日為4.27億港元（於2024年12月31日：7.60億港元），其中1.87億港元用於承諾澳門政府的投標項目。

資產抵押

於2025年12月31日，賬面值分別為343.03億港元及16.40億港元（於2024年12月31日分別為：333.74億港元及16.84億港元）之本集團若干物業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已抵押予銀行以取得貸款融資。此外，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之已抵押銀行存款為10.09億港元（2024年：10.09億港元）。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概無重大或然負債。

財務回顧(續)

財務風險

本集團沿用穩健的財務管理政策，將貨幣及利率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目前並無對沖其利率風險，儘管本集團於日後可能考慮此做法。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基本上以港元進行及列賬，因而承受最低的外匯波動風險。本集團大多數銀行存款均以港元、美元或澳門元計值。本集團之政策為不參與投機性的買賣活動。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25年12月17日，本公司附屬公司收購凱旋門發展有限公司(「目標集團」)全部已發行股本，購買價面值為180,000澳門元(約174,757港元)。作為交易的一部分，本公司附屬公司亦安排其償還目標集團銀行貸款，金額上限為1,749,825,243港元，從而使總代價達1,750,000,000港元。目標集團包括凱旋門發展有限公司、凱旋門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及LE ROYAL ARC物業管理有限公司。凱旋門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及LE ROYAL ARC物業管理有限公司各自均為凱旋門發展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目標集團的主要資產為位於澳門的凱旋門酒店，其中設有澳門凱旋門娛樂場。除該投資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作出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重大出售。

人力資源

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約有20,400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於2025年之僱員流失率低。

本集團之員工薪酬經參考彼等的工作表現、專業資格、相關工作經驗及市場趨勢而釐定，當中包括薪金、津貼、醫療保險及公積金。

本集團之管理層定期檢討薪酬政策及評估員工表現。本集團鼓勵員工參加與本集團業務相關之培訓課程。本集團通過內部課程及工作坊之形式向員工提供職業提升培訓，此外，亦資助員工於中西創新學院繼續進修，並向僱員子女頒發獎學金，以資助升讀彼等選擇的學院。

購入、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Champion Path Holdings Limited(「**Champion Path**」)發行於2026年到期的本金總額5億美元之優先票據(「**2026年美元優先票據**」)仍發行在外。於2026年1月5日，Champion Path提出根據購買要約所載條款及條件按每1,000美元本金金額2026年美元優先票據1,000美元之購買價，以現金購買任何及所有有效交付之發行在外的2026年美元優先票據的要約(「**要約**」)。於2026年1月19日，Champion Path根據要約接納並購回本金總額為170,115,000美元有效交付的2026年美元優先票據，購回的2026年美元優先票據其後經已註銷。要約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1月5日、13日及19日之公告。仍發行在外的本金總額329,885,000美元2026年美元優先票據於2026年1月27日到期。

於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Champion Path於公開市場回購於2028年到期本金金額為800萬美元之優先票據(「**2028年美元優先票據**」)，佔於2025年1月1日發行在外本金金額4.90億美元2028年美元優先票據之約1.6%。購回的2028年美元優先票據其後已於2025年1月28日註銷。2028年美元優先票據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於2025年12月31日，仍有本金總額4.82億美元2028年美元優先票據發行在外。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設立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而其管理團隊一直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及透明度。

本公司已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所載之原則及守則條文，採納其為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

2026年周年成員大會

本公司2026年周年成員大會目前訂於2026年6月9日(星期二)舉行(「**2026年周年成員大會**」)。本公司將在適當時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登，並向本公司股東寄發2026年周年成員大會通告。

就2026年周年成員大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 就2026年周年成員大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日期(包括首尾兩日) : 2026年6月3日至2026年6月9日
- 2026年周年成員大會的最後股份登記日期 : 2026年6月2日
- 將過戶文件交回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的最後時間 : 2026年6月2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
-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之名稱及地址 :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本集團業績之初步公告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公司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核數師」)已核對本初步公告所載之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載數字與董事會於2026年3月5日批准之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者。核數師就此所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保證委聘，故核數師概不就初步公告發表意見或保證結論。

載入本公告中有關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等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而是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其他與該等法定財務報表相關並須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36條作出披露的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交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並將會在適當時候交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核數師已對本集團該兩個年度的財務報表作出報告。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沒有提述核數師在不就該等報告作出保留意見的情況下以強調方式促請有關人士注意的任何事宜；亦沒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條、第407(2)條或407(3)條作出陳述。

承董事會命
澳門博彩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何超鳳

香港，2026年3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何超鳳女士、霍震霆博士、梁安琪議員、陳婉珍博士及岑康權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曾安業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厚鏘先生、黃汝璞女士及楊秉樑先生。